

证券代码：831006

证券简称：久易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2022年6月17日，公司在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2年6月20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230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同日，相关文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披露（<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6月21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2年7月1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0632号）。

2022年10月19日，公司、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

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更新后的相关申报文件，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披露

(<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2022年11月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1032号)。

2022年11月28日，公司、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修订版，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披露(<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2023年1月3日，公司、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更新后的招股说明书，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披露

(<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2023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3)010058号)。

2023年3月7日，公司、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披露(<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三) 中止审核

2023年3月31日，公司因IPO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公司发行上市审核，具体内容详见以下网址：

<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四) 恢复审核

因公司已完成财务资料更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一条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3年5月9日恢复公司发行上市审核。具体

内容详见以下网址：

<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五）撤回发行上市申请

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方向及战略规划考虑，并经审慎研究当前我国资本市场的市场环境等因素，经与保荐机构深入沟通，拟申请撤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及《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关于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及《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于近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六）审核通过

2023年3月3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17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为“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以下网址：<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七）其他情况说明

2022年9月29日，公司以及各中介机构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中财务资料及其他申报文件进行了更新，更新后的相关文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披露

（<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2023年3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17次审议会议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以下网址：<http://listing.szse.cn/projectdynamic/ipo/detail/index.html?id=1002278>。

二、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后续相关事项尚需履行程序，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230号）
- 2、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0632号）
- 3、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1032号）
- 4、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3〕010058号）
- 5、《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17次审议会议公告》
- 6、《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17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